附件2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支机构自查情况表 | | | | |
| 分支机构全称： 年 月 日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| | | | |
| **基本情况** | | | | **自查情况** |
| 设立时间 | 业务范围 | 组织机构 | 近两年开展的主要活动 |
| （2014年之前成立的分支（代表）机构，以登记管理机关批复时间为准；2014年之后成立的，以审议批复时间为准） | （详细填报本分支机构的业务领域和主要职责） | （主要填报本分支机构下设的各类机构名称） | （简要介绍2020年、2021年开展的主要活动情况，包括时间、地点、方式、人员等） | 1.……  2.……  3.……  （对照本《通知》整治任务要求自查发现的问题情况，未发现问题填 “无”） |